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日

目 录

一、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二、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4
三、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
四、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5
五、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32
六、公司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3
七、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0
八、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鲁信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41
九、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47
十、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49
十一、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51

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16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时

会议地点：济南市经十路 9999 号黄金时代广场 C 座 410 会议室

一、由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开始及到会代表资格审查结果；

二、由主持人作“关于推选投票清点人的提议”；

三、会议审议的议案：

（1）审议《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6）审议《公司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7）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鲁信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9）审议《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本议案对六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表决。

①王旭冬

②万众

③赵子坤

④王飏

⑤刘伯哲

⑥李高峰

（10）审议《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本议案对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表决。

①任辉

②于少明

③刘健康

(11) 审议《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本议案对三位非职工监事候选人进行表决。

①刘梅

②马广晖

③杨公民

四、会议议案表决:

(1)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填写表决票;

(2) 填毕后依次投票。

五、会议统计检票：律师、公司监事、两名股东代表进行点票、检票、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六、股东发言和提问;

七、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八、见证律师宣读现场法律意见书;

九、会议结束。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20 日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 2016 年 4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www.sse.com.cn。

请各位股东、各位代表审议。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日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鲁信创投	600783	鲁信高新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苗西红	何亚楠
电话	0531-86566770	0531-86566770
传真	0531-86969598	0531-86969598
电子信箱	lxct600783@126.com	lxct600783@126.com

- 1.6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5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408.14 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26,408.92 万元，减去已分配的 2014 年度利润 11,165.39 万元，按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07.23 万元，201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36,944.44 万元；2015 年度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269.94 万元。

经董事会审议，拟按照如下方案实施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744,359,29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息 1 元（含税）。上述分配方案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7,443.59 万元，剩余可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为保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顺利实施，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处理与本次利润分配有关的一切事宜。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自 2010 年重组以来，创业投资业务成为公司新的主营业务，公司形成了创业投资业务与磨料磨具实业经营并行的业务模式。目前，创业投资业务为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

（二）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

1、磨料磨具业务

公司磨料磨具业务所处行业为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主要为磨料、磨具、涂附磨具的生产、销售。公司生产的“泰山”和“MT”牌磨料磨具产品质量过硬，赢得良好口碑，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品牌技术优势。

2、创业投资业务

创业投资，是指向创业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期所投资创业企业发育成熟或相对成熟后主要通过股权转让获得资本增值收益的投资方式。报告期内，公司创业投资业务为自有资金投资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并重的运作模式。

自有资金投资业务方面，公司建立了规范严谨的投资管理体系和风险控制体系，确立了科学高效的投资理念和经营模式，打造了一支经验丰富、高素质的投资团队，培育了一批成长性好、科技含量高、居行业领先地位的创业企业。主要投资领域包括先进制造、现代农业、海洋经济等山东省优势产业；信息技术、节能环保、新能源、新材料、生物技术、高端装备制造等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

公司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业务的运作模式为“募资、投资、管理、退出”，即公司及下属企业通过私募的方式向出资人募集资金成立有限合伙制或公司制的基金进行股权投资，最终通过股权退出的增值为基金赚取投资收益。一方面，公司及下属企业出资设立的基金管理公司作为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向基金收取管理费及管理报酬；另一方面，公司及下属企业作为主发起人以有限合伙人的身份参与市场化基金的出资，在基金投资的项目退出后按出资份额获得收益分配。公司目前管理运作的基金包括政府委托管理投资基金和市场化投资基金。截至 2015 年末，公司管理运作 2 只政府类基金及 24 只市场化基金，涉及产业投资基金、区域投资基金、专业投资基金、平台投资基金等。

截至 2015 年末，鲁信创投下属公司及管理的基金投资的新北洋、通裕重工、龙力生物等 9 家项目公司实现境内 A 股上市，鲁信创投下属公司及管理的基金投资的新风光、胜达科技等 15 家项目公司在“新三板”挂牌。

（三）报告期内行业情况

1、磨料磨具行业

2015 年国际经济形势多变，世界各主要经济体经济增长乏力，我国经济面临下行压力也不断加大，在世界经济疲软、国内经济结构调整、下游需求不振的不利情况下，磨料磨具行业整体出现产品产量下降、销售价格持续走低、财务费用持续攀升，行业内市场竞争更加激烈，部分企业已处于停产或半停产状态，经济运行总体处于下降趋势。

2、创业投资行业

（1）募投热度不减，可投资本量持续攀升

2015 年 PE 市场依旧延续了 2014 年的热度，在宏观经济低迷，二级市场震荡的环境下，基金募集、投资的金额依然稳中有升。据清科集团旗下私募通数据显示:2015 年全年 VC/PE 市场募资总额约 8000 亿元，投资总额约 5300 亿元，分别较 2014 年增长了 37.83%和 16.2%。2015 年新募基金总额增长率大于投资总额增长率，新增可投资资本存量较 2014 年上升 21.2%。

（2）平均投资额收缩，投资阶段前移趋势加深

2015 年 PE 市场共发生投资案例 2845 起，涉及金额 3859.74 亿元，投资规模继续保持了高位增长。但就平均投资额来看，PE 机构投资新三板企业以及早于 C 轮的投资案例数较 2014 年增幅明显，平均投资规模收缩明显，投资阶段前移趋势进一步加深。

（3）退出渠道日益完善，IPO、新三板、并购成主要退出渠道

据清科集团统计数据显示，2015 年退出市场持续火爆，全年退出案例达 1878 起，是 2014 年的 4.8 倍，其中 IPO 退出案例数量为 267 起，占总退出案例数的 14%，通过新三板市场退出的案例数为 954 起，占总退出案例数的 51%，同时，并购作为替补退出渠道效应明显加强，2015 年通过并购退出的案例数为 276 起，占据了退出市场的 15%。未来随着我国资本市场改革的进一步深化，“新三板、IPO、并购”将成为机构项目退出的主要渠道。

（4）私募基金行业监管规则密集发布，监管趋严

自 2014 年 2 月中国证券基金业协会启动私募基金备案管理制度以来，已经有超过 22000 支私募基金在证券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私募基金行业自律管理进一步加强。为规范私募基金行业发展，中国基金业协会陆续发布《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指引》、《私募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私募投资基金募集行为管理办法》等，为私募基金行业更加健康规范的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3年
总资产	5,318,590,915.61	5,058,278,989.34	5.15	4,376,849,274.37
营业收入	190,698,989.18	234,834,678.65	-18.79	234,645,38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081,397.64	301,633,826.29	-25.71	309,825,56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322,979,826.27	301,457,292.39	7.14	308,620,857.17

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26,509,992.56	3,277,865,013.89	4.53	3,050,123,289.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295,795.63	-149,035,387.94	不适用	-90,632,624.62
期末总股本	744,359,294.00	744,359,294.00	0	744,359,294.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1	-26.83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1	-26.83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7	9.51	减少2.84个百分点	10.38

四 2015 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6,674,159.49	58,466,128.43	44,365,330.73	51,193,37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222,987.74	150,707,754.98	5,663,177.83	-5,512,52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3,167,947.83	151,137,601.01	5,116,235.37	93,558,04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59,466.43	-52,303,882.51	-36,748,328.12	-26,484,118.57

五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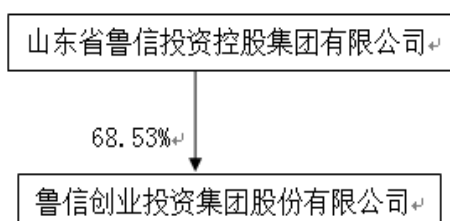
5.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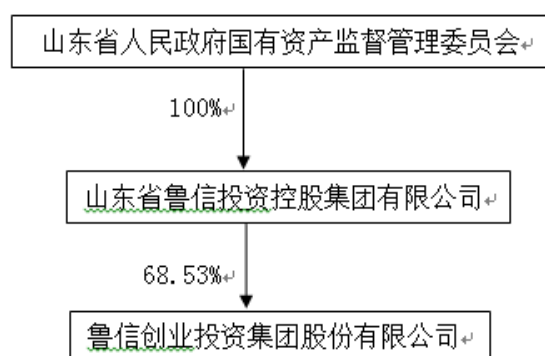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6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2,83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85,489	510,145,355	68.53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942,800	0.66		未知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826,212	0.51		未知		其他
陈雪明		2,497,267	0.34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27,093	0.31		未知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89,457	0.28		未知		其他
钟勇		1,802,200	0.24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于素敏		1,500,000	0.2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JF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JF 中国先驱 A 股基金		1,364,327	0.18		未知		其他
宁建中		1,003,800	0.13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股东中，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除此之外，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5.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六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9,069.9 万元，较去年同期降低 18.79%；实现投资收益 59,560.52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4.53%；实现利润总额 33,664.6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3.7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08.14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25.71%。

2015 年，面对实体经济下行、资本市场大幅震荡、创投行业竞争加剧等不利因素，公司以创新为动力、以发展为核心，自我加压，统筹兼顾，多措并举，着力调整经营模式，转变发展思路，狠抓任务落实，公司工作取得积极进展。

（一）融资方面

为充分做好资金的筹集与调度，确保业务经营所需资金，公司不断创新融资方式，逐步建立起长期、稳定的资金供给渠道。一是加强与传统金融机构合作，稳定现有资金来源。二是创新融资方式，共同搭建融资平台。公司作为主发起人，成立了山东首只省级股权投资引导基金参股的市场化基金——山东鲁信资本市场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目前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基金完成首期出资 6000 万元。三是适时减持了部分上市项目公司股票，累计回笼资金 4.05 亿元，实现减持收益 3.5 亿元。

（二）投资方面

公司秉承“与创业企业共同成长”的核心价值理念，继续稳步推进对成长期项目的投资，并在此基础上向两端拓展，同时积极推进投资与投行相融合的业务模式创新，不断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和盈利的可持续性。全年公司及所属各基金累计投资项目 25 个，总投资额 4.23 亿元。

1、投资部门基金化转型稳步推进。公司积极创新私募基金管理和运作模式，进一步明确母子基金管理架构和角色定位，推动专业化与区域化基金共同发展。各专业化投资部在继续积极做好项目考察与渠道建设的同时，梳理出细分领域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地理分布和股本结构等信息，积极向专业化投资基金转型。

2、“投资+投行”运营模式加速融合。公司在巩固成长期项目投资的基础上，着力向前后两端延伸，推行“投资+投行”模式，沿着专业化的投资布局，结合上市公司重组和企业并购，力求做出有特色的产业链条。加强与行业内龙头企业和上市公司的合作力度，积极探索“PE+上市公司”的合作模式。公司先后与多家全国性股份制银行、20 余家券商、10 余家会计师和律师事务所搭建信息资源平台，并拟定了五方战略合作协议，重点推出了新三板专项增值服务，为已投资和拟投资项目提供挂牌和咨询服务，从而实现产业资源与金融资源嫁接融合。

3、全国区域性分支机构加快布局。公司加快省外布局步伐，在总结深圳、云南业务部经验的基础上，积极推进在北京设立基金，辐射京津冀都市圈；布局上海，谋取长三角区域投资；积极探索在西安设立军民融合产业基金，2016年1月18日，公司八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西安鲁信军民融合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的议案。

（三）项目管理方面

1、强化增值服务意识。一是推出新三板专项增值服务，建立了合作平台为已投资和拟投资项目提供挂牌和咨询服务。二是联合金融机构及其他投资机构对已投资企业进行考察，拓展项目后续融资渠道。

2、强化风控意识，对已投资项目实行全过程风险防控。一是开展了年度风险辨识评估工作，对包括外派人员在内的全体员工进行风险事项登记及问卷评估。二是制定下发了《对外合作投资基金的监督与管理暂行办法》、《对外合资合作投资机构财务管理指引》、《投资项目管理补充指引》等系列管理办法，防范和控制投资风险，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三是结合公司内控管理对成立满一年的基金及管理公司开展内部控制审计，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限期整改。

（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方面

1、政府类基金

（1）山东省省级创业投资引导基金

山东省省级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总规模4亿元，截至2015年底共参股创投机构14家。

（2）山东省科技风险投资资金

山东省科技风险投资资金总规模15252万元，截至2015年底，省科技风险投资资金管理资金余额9952万元，包括6个股权投资项目、1个债权项目。完成宏艺科技、泰华电讯、远大模具、海纳电子和鲁普耐特5个项目的退出，收回本金5300万元，实现收益1603.56万元。

2、市场化基金

截至2015年末，公司管理运作市场化基金24只，总规模90亿元，其中到位资金规模60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类型	序号	基金名称	成立日期
产业投资基金	1	山东黄河三角洲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2.9.29
	2	山东半岛蓝色经济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010.9.29
省内区域投资基金	3	潍坊鲁信康大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3.12.30
	4	潍坊鲁信厚源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4.6.13
	5	济宁通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3.1.31
	6	淄博齐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2014.5.8
	7	烟台鲁创恒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2.6.6
	8	山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9.7.27
	9	山东鲁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4.7.15
	10	淄博市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7.7.25
	11	济南科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1.10.13
	12	济宁海达信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2.4.24
	13	烟台鲁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2.12.7
	14	山东省鲁信资本市场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5.11.11
省外区域	15	深圳市华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1.5.19
	16	深圳华信嘉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2.2.24

投资基金	17	深圳市华信睿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3. 5. 15
专业化基金	18	云南华信润城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4. 11. 21
	19	青岛创信海洋经济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2014. 11. 4
	20	上海隆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4. 1. 6
投资平台	21	新疆广发鲁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13. 11. 28
	22	威海联信投资有限公司	2011. 8. 10
定增基金	23	鲁信创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15. 1. 27
中外合资基金	24	山东洛克利鲁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0. 8. 12

（五）实业经营方面

受下游产业萎靡及行业产品价格下调等不利影响，磨料磨具产业产销量均呈现下降态势，对利润指标影响较大，生产经营形势较为严峻，总体经济运行情况低于预期。2015 年，公司磨料磨具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6905.6 万元，同比下降 16.45%。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无

-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无

-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公司 2015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5 户，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的变化，详见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

- 4.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无

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长 崔剑波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受公司董事会委托，下面我向大会做董事会工作报告，请各位股东、各位代表审议。

2015年，公司董事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适应资本市场环境、把握发展机遇、科学制定决策，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适时拓展公司业务领域，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全年共召开董事会会议6次，召集、召开股东大会2次，在推进公司治理、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加快公司业务转型升级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现将2015年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5 年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自 2010 年重组以来，创业投资业务成为公司新的主营业务，公司形成了创业投资业务与磨料磨具实业经营并行的业务模式。目前，创业投资业务为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截至 2015 年末，公司管理运作 2 只政府类基金及 24 只市场化基金，涉及产业投资基金、区域投资基金、专业投资基金、平台投资基金等。鲁信创投下属公司投资的新北洋、通裕重工、龙力生物等 9 家项

目公司实现境内 A 股上市，下属公司及管理的基金投资的新风光、胜达科技等 15 家项目公司成功在"新三板"挂牌。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53.18 亿元，比年初增加 2.60 亿元，增长 5.15%；负债总额为 17.43 亿元，比年初增加 0.98 亿元，增长 5.96%；股东权益为 35.75 亿元，比年初增加 1.62 亿元，增长 4.76%；201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9,069.9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8.79%。实现投资收益 59,560.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53%。2015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408.14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30,163.38 万元减少 77,55.24 万元。主要是因为淄博远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4 年度就土地拍卖合同纠纷一案向山东省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经山东省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本公司应赔偿对方损失人民币 72,484,926.77 元，公司已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计与该项诉讼相关的损失为人民币 76,600,000.00 元并相应减少 2015 年利润。另外，报告期内公司为了使磨料和磨具两个产业轻装上阵，优化员工结构，解决富余人员，组织实施与员工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而支付补偿金

2359.39 万元。

二、2015年董事会主要工作

(一) 明确战略发展目标，积极推进业务拓展。

加速实施投资体系和投资模式转型，构建本部母基金和区域性专业化子基金协同投资体系，推动公司向类资产管理平台进行转变。

公司将统筹发展自有资金投资和基金平台投资。对于基金的设立与管理，公司坚持一体化的基金管控模式，通过设立不同行业领域、成长阶段、投资地域的专业化基金，大力发展联合民营资本以基金平台为依托的投资业务模式，有效利用资本的杠杆效应，提升资本的利用效率。

(二) 提升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质量，维护良好的投资者关系。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2015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准确做好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全年共完成 51 份临时公告的对外发布及 4 期定期报告的编制及报送工作。

(三) 继续加强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2015年，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治理的实际需要，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不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围绕风控、法律、财务、研发、信息化等后台工作，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加强管理的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持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四）切实保护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总则，以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和内部控制制度为主要框架的规章体系，用制度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守法经营，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股东，公司对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单位不存在依赖性。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和决策程序均照章办事，有法可依，公平对待每一位股东，确保股东能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所赋予的各项合法权益。

（五）打造资源共享平台，不断提高信息化和研发水平。

2015 年公司加强投资项目信息系统管理，打造资源共享平台，提高项目数据的完整性、准确性和时效性，进一步提升了对已投资项目的规范化管控程度。积极开展行业分析和政策研究工作，推进与 WIND、清科、投中等第三方研发机构的合作。组织有关部门深入研究注册制、“互联网+”和股权众筹，并在此基础上探讨公司在这些领域投资的机会、策略和发展模式。

三、2016 年董事会工作展望

伴随着“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创业热潮，IPO 注册制、新三板融资等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的推进，股权投资市场在经过两

三年时间的调整后，2015 年迎来了全面回暖，各类股权投资机构在募资、投资和退出方面均表现出较高的活跃度。基于此，市场普遍对 2016 年行业发展也表现出较强的信心，股权投资仍被认为处在黄金投资期。同时，2016 年中国经济转型、产业调整和二级市场的动荡仍为行业发展带来挑战。未来 VC/PE 的投资节奏将更加慎重，对投资项目商业模式的选择上也会出现相应的变化，投资策略可能更加偏向早期投资和并购业务，机构业务多元化发展的趋势越来越明显。

2016 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2.17 亿元，营业成本 1.47 亿元，公司及公司管理的各基金投资项目不少于 20 个，投资金额不少于 8 亿元。

2016 年，公司将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思路、调整部署、加快转型创新步伐，着力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进一步加强已投资项目管理

面对新的经济形势和行业环境，对已投资项目进行有重点的并购重组和退出，进一步丰富服务内容，提供多层次增值服务，对可能出现的投资风险进行全面梳理和研判，提高项目管理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1、积极推进投资项目的上市退出工作。注册制推行、资本定价体系市场化等市场变化为投资项目退出提供了新的机遇。要坚持“以退为纲”，积极推动具备条件的成熟项目通过并购、独立 IPO 等方式实现退出。积极探索新三板挂牌项目转让和退出的通

道。

2、加强项目风险管控工作。在宏观经济下行、产业结构调整、通缩持续加剧的压力下，要加强对存量项目可能出现的投资风险进行梳理和研判，做好风险预案，对继续持有或阶段性退出做出判断，提前做好投资项目风险防控工作，最大限度提高项目投资效率、防范投资风险、保护投资者权益。

3、做好项目投后管理和增值服务工作。各投资部门要定期深入项目企业一线，调度、掌握项目企业的经营发展情况，切实履行股东权利，确保项目分红按时足额到账。要强化增值服务的针对性、有效性，为已投资项目和拟投资项目提供有力的管理咨询和资本筹划服务，提升管理水平和企业价值。

（二）规范基金管理

推进基金化转型，全面实施基金化运营体系，加强基金内控与支撑体系建设，推动公司向类资产管理平台进行转型。同时积极做好与政府部门合作设立基金工作，稳步推进全国区域性布局。

1、严格按照基金相关管理办法，做好基金合规性设立工作，加强基金合规性运营管控体系建设。

2、研究探讨可行的策略和步骤，推进基金投资由目前的项目机会导向（区域性）向专业化投资转变。

3、加强基金的职业培训和对外交流。随着 PE 市场竞争的加剧和基金化转型步伐的加快，对基金经理的个人能力和职业素

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通过加强职业培训和对外交流，不断提升基金经理的个人能力和职业素养。

（三）提升专业化投资能力和水平

加快公司转型创新发展步伐，坚持以基金市场化、运作专业化、决策规范化作为转型核心，建立可持续的盈利模式，全面提升投资、管理、风控、研发等环节专业化水平和决策规范化水平。

1、投资策略方面，在巩固成长期项目投资的基础上，着力向前后两端延伸，以“PE+上市公司”为突破，推行“投资+投行”模式，沿着专业化的投资布局，结合上市公司重组和企业并购，做有特色的产业链条。

2、投资区域布局方面，保持并加强公司在省内的区域优势地位，重点对济南、淄博、潍坊、青岛、烟台、威海等地的项目进行深度挖掘。稳步推进在省外发达地区的业务布局，在成都、西安、北京等地设立区域性专业化基金，将业务范围向西南、西北地区辐射。

3、投资渠道方面，从公司的整体层面出发，进一步密切与政府、金融机构、中介机构的业务联系，探索建立可持续合作机制。

4、境外资产配置方面，加快“走出去”步伐，推动境外原创性高科技项目与国内产业的对接。

（四）下大力气推动实业经营进入良性发展

推动并完成鲁信高新磨料磨具板块资产重组工作 ,并以此为
契机完善和规范公司治理和运营管理体制 ,做好安全生产和员工
稳定工作 ,做好土地纠纷诉讼后续工作 ,加快推进磨料新区建设 ,
妥善处理历史遗留问题。

以上报告 , 请各位股东及代表审议。

谢谢 !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日

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主席 许临晖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15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对股东负责的精神，从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恪尽职守，对公司重大事项决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保障。

我受公司监事会的委托，向股东大会做 2015 年度监事会报告，请审议。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3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八届七次监事会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14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八届八次监事会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以及有关制度的要求运作，重大决策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已经建立了较完善的内控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均建立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中勤勉尽责，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后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恰当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财务行为遵守了《会计法》《企业会计制度》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也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四、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监

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公司募集资金没有变更投向和用途。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在收购、出售资产时,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没有损害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无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七、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审阅了《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其真实、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实施情况及效果。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代表审议。谢谢!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日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自 2010 年重组以来，创业投资业务成为公司新的主营业务，公司形成了创业投资业务与磨料磨具实业经营并行的业务模式，创业投资业务已成为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2015 年，面对实体经济下行、资本市场大幅震荡、创投行业竞争加剧等不利因素，公司以创新为动力、以发展为核心，自我加压，统筹兼顾，多措并举，公司创投业务板块着力调整经营模式，转变发展思路，狠抓任务落实，取得积极进展；磨料磨具行业整体出现产品产量下降、销售价格持续走低，行业内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导致公司的磨料磨具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9,069.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8.79%；实现营业利润 41,195.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57%；实现净利润 22,517.6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7.64%。

现将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向各位股东报告如下：

一、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状况（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万元）	增减（%）
-----	-----	-----	--------	-------

流动资产	108,838.82	102,569.97	6,268.85	6.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9,205.18	124,577.92	34,627.26	27.80%
长期股权投资	242,663.84	258,666.00	-16,002.16	-6.19%
固定资产	9,798.35	10,792.39	-994.04	-9.21%
在建工程	2,151.95	890.16	1,261.79	141.75%
无形资产	5,059.84	5,173.96	-114.12	-2.21%
开发支出	575.68	634.32	-58.64	-9.24%
长期待摊费用	19.94		19.94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13.88	1,591.56	1,022.32	64.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1.61	931.61	0.00	0.00%
资产总计	531,859.09	505,827.89	26,031.20	5.15%
流动负债	24,244.92	25,512.65	-1,267.73	-4.97%
长期借款	2,760.00	3,440.00	-680.00	-19.77%
应付债券	119,256.27	119,075.12	181.15	0.15%
专项应付款	983.66	1,006.31	-22.65	-2.25%
预计负债	7,660.00		7,66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427.55	15,499.31	3,928.24	25.34%
负债合计	174,332.39	164,533.39	9,799.00	5.96%
股本	74,435.93	74,435.93	0.00	0.00%
资本公积	108,987.79	114,459.37	-5,471.58	-4.78%
盈余公积	12,029.42	11,322.19	707.23	6.25%

未分配利润	136,944.44	126,408.92	10,535.52	8.33%
其他综合收益	10,253.42	1,160.09	9,093.33	783.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342,651.00	327,786.50	14,864.50	4.53%
少数股东权益	14,875.70	13,508.00	1,367.70	10.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7,526.70	341,294.50	16,232.20	4.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1,859.09	505,827.89	26,031.20	5.15%

截止 2015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53.19 亿元，比年初增加 2.60 亿元，增长 5.15%，主要是银行理财、国债逆回购比年初增加 2.71 亿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 3.46 亿元、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少 1.40 亿元和长期股权投资减少 1.60 亿元等综合影响所致。

负债总额为 17.43 亿元，比年初增加 0.98 亿元，增长 5.96%，主要为预计与淄博远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土地拍卖合同诉讼或有损失 0.76 亿元。

股东权益为 35.75 亿元，比年初增加 1.62 亿元，增长 4.76%，主要为本年实现的净利润转入 2.24 亿元、分配利润 1.11 亿元、

其他综合收益增加 0.91 亿元和资本公积减少 0.55 亿元等综合影响所致。

二、财务成果（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万元）	增减（%）
营业收入	19,069.90	23,483.47	-4,413.57	-18.79%
投资收益	59,560.52	47,830.00	11,730.52	24.53%
营业利润	41,195.97	39,023.62	2,172.35	5.57%
利润总额	33,664.68	39,042.42	-5,377.74	-13.77%
净利润	22,517.63	31,120.41	-8,602.78	-27.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408.14	30,163.38	-7,755.24	-25.71%
每股收益（元）	0.30	0.41	-0.11	-26.83%

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9,069.9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8.79%。投资收益 59,560.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53%，主要是：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收益 35,779.1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37.78 万元；不再具有重大影响的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6,380.68 万元；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78.63 万元；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方式核算的项目现金分红 2,149.1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059.21 万元；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项目投资收益 2,182.7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25.44 万元。

三、现金流量

2015 年，公司现金净流量-9,477.87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12,829.58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21,979.92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18,783.50 万元。

(一)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 23,050.01 万元，主要是营业收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 35,879.59 万元，主要是营业成本、支付的各项税费等生产经营支出。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 112,241.80 万元，主要是收到项目投资分红等投资收益 7,684.36 万元,处置股权收回投资 60,381.18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 90,261.88 万元，主要是股权投资支出 11,576.80 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75,630 万元、购建固定资产支出 655.09 万元。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 2,400 万元，主要是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 21,183.50 万元，主要是：偿还银行债务 1,680 万元；分配利润、支付利息 19,293.50 万元。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为 155.29 万元。

四、当年实现利润情况(单位:万元)

实现利润总额	33,664.68
--------	-----------

减：所得税费用	11,147.05
净利润	22,517.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408.14

五、至 2015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情况(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年初未分配利润	126,408.92	104,918.0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408.14	30,163.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07.23	1,228.92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165.39	7,443.59
年末未分配利润	136,944.44	126,408.92

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 2015 年 5 月 20 日经本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人民币 1.5 元（含税），按照已发行股份数 744,359,294 股计算，共计 11,165.39 万元。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各位代表审议。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日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5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408.14 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26,408.92 万元，减去已分配的 2014 年度利润 11,165.39 万元，按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07.23 万元，201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36,944.44 万元；2015 年度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269.94 万元。

经公司研究，拟按照如下方案实施利润分配预案：

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744,359,29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息 1 元(含税)。上述分配方案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7,443.59 万元，剩余可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为保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顺利实施，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处理与本次利润分配有关的一切事宜。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各位代表审议。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日

公司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我们作为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 2015 年的工作中，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现将 201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5 年度，我们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履行了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义务。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对 2015 年度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2015 年公司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5 年董事会会议召开次数			6 次(其中现场会议 1 次)		
姓名	职务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任辉	独立董事	6	0	0	否
于少明	独立董事	6	0	0	否
刘健康	独立董事	6	0	0	否

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二）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15 年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次数			2 次		
姓名	职务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任辉	独立董事	2	0	0	否
于少明	独立董事	2	0	0	否
刘健康	独立董事	1	0	1	否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一）在2015年4月28日召开的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如下意见：

1、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2014年度能严格按照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有关激励考核制度执行；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15年度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我们认为该薪酬标准规范合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结合公司推行的全员目标责任考核

与激励体系，我们认为，该薪酬政策有利于激励公司高管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2、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是基于对2015年公司实际经营业务需要做出的客观判断，我们同意董事会的利润分配方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我们在取得公司有关资料并听取了公司有关人员汇报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未发现该所及该所人员有任何有损职业道德和质量控制的行为，未发现公司及公司人员有任何影响或试图影响该所审计独立性的行为，未发现公司及公司人员从该项业务中获得任何不当利益。

（3）公司董事会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定是合法有效的，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2014年度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4年度的各项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根据市场化原则而运作的，关联交易的价格

公平合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5、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调整方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了有关材料后，基于本人的独立判断，对《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调整方案〉的议案》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1）董事会对上述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2）公司制定的《关〈公司独立董事津贴调整方案〉的议案》是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的发展水平而制定的，有利于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强化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意识，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3）同意公司独立董事津贴调整方案，并同意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调整方案〉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在2015年4月28日召开的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发表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相关要求，对公司2014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相关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

1、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1) 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2) 本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2014年8月12日，公司八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淄博四砂泰山砂布砂纸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控股子公司淄博四砂泰山砂布砂纸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济南和平路支行办理的授信总额1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期限1年的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并按担保金额的1%收取担保费。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除上述对控股子公司淄博四砂泰山砂布砂纸有限公司进行的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

2、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贯彻执行了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证监发[2005]120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谨慎控制对外担保风险，保障公司的资产安全。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根据相关要求，作为独立董事应当对年报工作的编制与披露工作勤勉尽责。在公司编制2015年度工作报告之前，公司管理层与独立董事就2015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进行了沟通，听取了总经理关于公司2015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并由财务负责人向独立董事书面提交本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

其他相关材料。会后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的陪同下，实地考察了公司生产经营现场，详细了解了项目投资情况等。我们认为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年内重大事项及进展等情况和公司领导层的汇报材料相符合，同意公司按照此次汇报的相关材料编制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一) 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能够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公平对待投资者。在2015年度日常信息披露工作中严格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工作制度与流程》的相关规定，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二) 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的调查

2015年，根据相关要求，我们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各方面资料，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进度等相关事项，查阅有关资料与相关人员沟通，了解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法人治理情况。另外，对董事、高管履职情况进行有效地监督和检查，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三) 自身学习情况

我们通过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公司法人

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有了更深的理解和认识，提高了保护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切实加强了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能力。

五、其他事项

（一）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二）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三）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2016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本着为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好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各位代表审议。

独立董事：任辉 于少明 刘健康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日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由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3 年 8 月合并而成。原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 2009 年起为我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设立后，原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员工及业务转移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名义为客户提供服务。截至 2015 年度，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我公司提供 3 年的审计服务。

现拟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其中财务审计报酬为 130 万元，内控审计报酬为 45 万元。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各位代表审议。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鲁信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加强对境外所属公司的管理,整合境外投资平台,提高境外资源利用效率,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新投”)拟向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集团”)转让其所持有的鲁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投资”)100%股权,转让价格为鲁信投资以2016年2月29日为基准日的经评估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金额为港币31,649.13万元,折合人民币26,644.14万元。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鲁信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山东高新投与鲁信集团进行的本次交易构成了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关系介绍

鲁信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截至2015年12月31日,鲁信

集团持有公司 510,145,355 股，持股比例 68.53%。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成立日期：2002年1月31日

（2）注册地址：济南市历下区解放路166号

（3）法定代表人：汲斌昌

（4）注册资本：30亿元人民币

（5）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6）经营范围：对外投资（不含法律法规限制行业）及管理，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的咨询），资产管理，托管经营，资本运营，担保（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酒店管理，房屋出租，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东结构：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鲁信集团股权比例为70%，山东省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鲁信集团股权比例为30%。

（8）关联方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作为山东省重要的投融资主体和资产管理平台，鲁信集团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为主导，以金融、投资和资本经营为主业，立足市场化、专业化、国际化经营，突破传统单一投融资业务模式束缚，大胆探索创新，调整优化战略思路，逐步形成了“以金融、

投资和资产管理为依托，通过资本经营提升股权价值、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商业运作模式，构建起以追求客户和股东价值为导向的业务框架，提供项目融资和投资理财综合解决方案，已成为山东省最大的国有投融资平台和国有资本投资公司试点企业。目前，鲁信集团经营范围为：资本运营、资产管理、对外投资、托管经营、担保等。

（9）主要财务数据：

2015 年 1-12 月，鲁信集团实现营业总收入 5,595,283,616.64 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9,899,239.63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0,477,659,087.62 元，净资产 15,625,627,112.66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899,876,490.27 元。

二、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交易的名称和类别：本次交易为股权转让，转让标的为鲁信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

鲁信投资成立于 1993 年 7 月，注册地为香港，法定代表人为王飏，注册资本为 23800 万港币，实收资本为 20860 万港币，为山东高新投的全资子公司。

2、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也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根据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鲁信投资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6]37020014号），截至2015年12月31日，鲁信投资总资产505,590,743.17港元，净资产328,719,468.3港元，2015年实现净利润26,206,235.17港元。截至2016年2月29日，鲁信投资总资产350,860,768.31港元，净资产292,117,437.13港元，2016年1-2月实现净利润-15,450,001.85港元。

4、本次交易完成后，鲁信投资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不存在为鲁信投资担保、委托理财，以及鲁信投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

（二）根据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拟转让鲁信投资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大正海地人评报字(2016)第080B号]，评估结论如下：

本次评估的对象为鲁信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鲁信投资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

场价值；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2 月 29 日。

评估师履行了必要的评估程序，以资产的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等为前提，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评定估算。至评估基准日，鲁信投资有限公司的评估结果为：港币 31,649.13 万元。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港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 =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34,341.67	34,341.67	-	-
非流动资产	2	744.41	3,181.80	2,437.39	327.43
其中：固定资产	3	744.41	3,181.80	2,437.39	327.43
无形资产	4	-	-	-	
长期待摊费用	5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7	-	-	-	
资产总计	8	35,086.08	37,523.47	2,437.39	6.95
流动负债	9	5,874.33	5,874.33	-	-
非流动负债	10	-	-	-	
负债总计	11	5,874.33	5,874.33	-	-
股东全部权益	12	29,211.74	31,649.13	2,437.39	8.34

(三) 交易标的定价情况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在持续经营前提下，至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2 月 29 日，鲁信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 29,211.74 万港元，评估值

31,649.13 万港元，增值额 2,437.39 万港元，增值率 8.34 %。

鲁信投资有限公司各项资产评估结果与账面价值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1.由于该公司房屋建筑物购买时间较早、成本偏低，截止评估基准日，房屋、土地市场价格较高，升值较快，导致房屋建筑物评估值有所增加。

2.电子设备因市场更新换代快，二手市场交易价格下降加速，从而评估值低于账面值。

三、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为加强公司对境外所属公司的管理，整合境外投资平台，提高境外资源利用效率，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鲁信投资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不存在为鲁信投资担保、委托理财，以及鲁信投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关联股东鲁信集团回避表决。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日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满三年，根据《公司章程》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议，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会同意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出的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候选人名单如下：

王旭冬，万众，赵子坤，王飏，刘伯哲，李高峰。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予以表决。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日

附件：

1、王旭冬，男，1981 年 1 月出生，法学硕士研究生，历任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山东省政府办公厅正科级秘书工作人员、副处级秘书工作人员，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等职务，现任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2、万众，男，1973 年 9 月出生，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基金投资部副经理（主持工作）、基金投资部经理、信托业务开发部经理、信托业务二部经理、副总经理，山东鲁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山

东鲁信恒基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3、赵子坤，男，1975年3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山东省医药公司新药开发公司财务部经理，山东先河新药开发公司财务部经理，山东省医药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业务经理、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财务管理部部长等职务，现任山东鲁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4、王飏，男，1968年11月出生，高级工程师，历任山东省酿酒葡萄研究所加工研究室副主任、主任，山东省酿酒葡萄研究所副总工程师兼酿酒试验厂厂长、中心试验室主任，山东省高新技术投资公司创业投资二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山东鲁信恒基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鲁信实业集团公司、山东鲁信恒基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现任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5、刘伯哲，男，1964年12月出生，研究生，历任德州市外经贸委副主任兼驻深圳办事处副主任（副科级），德州市外经贸委副主任兼驻深圳办事处主任（正科级），德州市德城区外经贸委副主任兼驻深圳办事处主任，德州市外经贸委副主任，德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山东省高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将理。

6、李高峰，男，1975年6月出生，研究生，经济师，历任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资金信托部业务经理、信托业务一部经理、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山东鲁信文化传媒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认真考察和审定，拟提名任辉、于少明、刘健康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无异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予以表决。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日

附件：

1、任辉，男，1945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注册会计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历任山东省菏泽市商业局会计科长，山东经济学院会计系主任，山东经济学院副院长、院长等职，自 2014 年 3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于少明，男，1958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济师，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常委，董事，自 2014 年 5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3、刘健康，男，1956 年 1 月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美国加州大学伯克莱分校，美国儿童医院奥克兰研究所，加州大学欧文分校(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Irvine)；美国肯塔基大学医学院(University of Kentucky College of Medicine)任研究助理教授，副教授及教授，中国科学院上海生科院营养科学研究所研究员及营养与衰老分子细胞生物学研究组组长等职务，2008 年 9 月起任西安交通大学卓越计划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陕西省百人计划入选者，2012 年 9 月起兼任天津体育学院特聘教授，天津市千人计划入选者，现任西安交通大学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院长，生物医学信息工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主任，线粒体生物医学研究所所长，西安交通大学-雀巢研发中心营养与健康联合实验室中方主任，西安交通大学前沿生命科学研究常务副所长，陕西省营养与健康工程研究中心主任，美国南加州大学药学院兼职教授。自 2014 年 9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已满三年，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 3 名，职工监事 2 名。公司监事会同意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出的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候选人名单如下：

刘梅、马广晖、杨公民（简历见附件）。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予以表决。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日

附件：

1、刘梅，女，1971 年 8 月出生，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历任山东省财政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山东正源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三部主任，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计划财务部业务经理，山东省（鲁信）产权交易中心计划财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计划财务部经理，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高级业务经理、计划财务部经理，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审计部副经理、监察审计部副部长、监察审计部（纪委办公室）部长（主任）等职务，现任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

2、马广晖，男，1968 年 12 月出生，法学硕士，律师资格，历任山东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教师，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法律事务部项目经理、业务经理、

法律事务部高级业务经理、法律事务部副经理，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审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法律部副部长（主持工作）、法律部部长等职务，现任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险合规部（法律事务部）部长。

3、杨公民，男，1957 年 12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山东省计委综合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综合处副处长、综合处调研员，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干部，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经理、投资管理部经理等职务，现任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公司监事会主席。